



会计学基础

A c c o u n t i n g Fundamentals

主 编 / 王建刚 周萍华



经济管理出版社
ECONOMY & MANAGEMENT PUBLISHING HOUSE

会计学基础

Accounting Fundamentals

主 编 王建刚 周萍华

副主编 王德礼 张一平 裘丽娅

经济管理出版社

ECONOMY & MANAGEMEN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会计学基础/王建刚,周萍华主编. —北京:经济管理出版社,2006

ISBN 7-80207-487-8

I. 会... II. ①王... ②周... III. 会计学
IV. F23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01124 号

出版发行:经济管理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 8 号中雅大厦 11 层

电话:(010)51915602

邮编:100038

印刷:北京晨旭印刷厂

经销:新华书店

选题策划:胡翠平

技术编辑:蒋 方

责任编辑:常亚波

责任校对:超凡

787mm×960mm/16

18.5 印张 348 千字

2006 年 2 月第 1 版

2006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6000 册

定价:29.00 元

书号:ISBN 7-80207-487-8/F·459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凡购本社图书,如有印装错误,由本社读者服务部

负责调换。联系地址:北京阜外月坛北小街 2 号

电话:(010)68022974

邮编:100836

前 言

我们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与《企业会计制度》，并广泛吸收最新会计理论研究成果，组织了一批长期从事会计教学的专家、学者编写了这本书。

本书在编写中，主要介绍了会计的基本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方法。考虑到学生学习时从未接触过会计，因而，全书按照教学的基本规律，由易而难，力求做到深入浅出、通俗易懂，凡涉及的基本概念，都尽量阐述清楚，凡涉及的会计方法，都尽量做到有实例，以使学生在学习时能尽快地理解并掌握。

本书除作为高等院校经济管理类各专业的教学用书外，也可作为广大经济管理工作者的自学参考书。

本书由王建刚、周萍华任主编，王德礼、张一平、裘丽娅任副主编。王建刚、周萍华提出编写大纲，并对全书初稿进行修改与总纂，各章撰写的分工如下：王建刚第一章；丁和平第二章；张丽英第三章；裘丽娅第四章；田国第五章；刘锦妹第六章；李宏第七章；周萍华第八章；孙明第九章；王德礼第十章；张一平第十一章；程昔武第十二章。

限于水平，书中不当或错误之处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王建刚 周萍华

2006年元旦

目 录

第一章 总论	1
第一节 会计基本概念.....	1
第二节 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与一般原则.....	5
第三节 会计核算方法	11
第二章 会计确认与计量	15
第一节 会计确认	15
第二节 会计计量	28
第三章 会计记录	39
第一节 复式记账原理	39
第二节 会计循环	45
第四章 资产的核算(上)	67
第一节 流动资产的核算	67
第二节 投资的核算	97
第五章 资产的核算(下)	108
第一节 固定资产的核算.....	108
第二节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的核算.....	131
第六章 负债的核算	140
第一节 流动负债的核算.....	140
第二节 长期负债的核算.....	158
第三节 其他长期负债.....	162
第七章 所有者权益的核算	165
第一节 投入资本的核算.....	165
第二节 留存收益的核算.....	173
第八章 收入的核算	179
第一节 收入概述.....	179

第二节	销售商品收入	180
第三节	劳务收入	190
第四节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94
第九章	成本、费用的核算	196
第一节	成本、费用概述	196
第二节	成本的核算	199
第三节	费用的核算	222
第十章	收益计量与利润分配	224
第一节	收益计量	224
第二节	利润分配	229
第十一章	财务会计报告	235
第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概述	235
第二节	资产负债表	237
第三节	利润表和利润分配表	246
第四节	现金流量表	251
第五节	会计报表附注	265
第十二章	会计控制	266
第一节	内部会计控制	266
第二节	预算控制	277
参考文献		290

第一章 总 论

第一节 会计基本概念

一、会计的概念

会计是经济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它是以货币计量为基本形式，运用专门的方法，对经济活动进行核算和监督的一种管理活动。以上会计的基本概念包括三方面的含义：会计是一种管理活动，说明了会计的本质；对经济活动进行核算和监督，是会计的基本职能；以货币计量为基本形式，则是会计的主要特点。

会计的本质是一种管理活动。在微观经济中，会计管理是企业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宏观经济中，会计管理是国民经济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对此，可从以下三个方面来理解：

(1) 会计作为经济管理的一种活动，是随着社会生产的发展和由此产生的对经济管理的需要而产生和发展起来的。

(2) 会计既为管理提供信息，又直接履行管理的职能。会计不仅为管理提供各种数据资料，成为经济管理的主要信息来源，而且由于会计掌握了大量的日常经济活动的第一手资料，最了解经济活动的动态，特别是在市场经济条件下，管理的重心从以实物管理为主，转向以价值管理为主。会计是一种重要的价值管理工作，它对经济活动中所有以价值表现数量的方面都要进行指导和控制。

(3) 会计方法的变革、发展本身都是基于管理的要求。

在我国，会计是一种管理活动的观点，已被越来越多的专家、学者和会计工作者所接受。

会计管理活动的基本特征，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在相当长的历史时期中，会计都表现为一种价值管理活动。企业中凡可以

用货币计量的各种经济资料的增减变化,都属于会计管理的范围。

(2) 会计管理活动是一种综合性极强的管理活动。企业的各种管理活动,尽管职能各不相同,工作范围和工作方法各异,但都要按照会计管理要求来进行,都要通过会计活动,使用价值尺度对其成效进行评价,从而以会计管理为核心,协调各种职能管理活动,使企业经济效益的形成过程保持统一性。

(3) 会计管理不仅是一种全面管理,从某种意义上讲,也是一种全员管理。在广义上讲,所有控制企业生产关系再生产过程,从而与企业的价值增值过程直接关联的管理活动都有会计管理的成分。职能的不同决定了会计管理活动与其他管理活动的不同,但履行会计管理职能并非仅限于专职的会计人员。

会计管理的以上特征,奠定了会计在企业管理系统中处于极其重要的地位。

在我国,会计学界对会计本质的认识除“管理活动论”之外,还有以下两种观点:

(1) 认为会计是管理经济的一个工具,即管理工具论。这种观点认为会计是一种管理手段,其本身不能管理,只能为管理服务。

(2) 认为会计是一个信息系统,即信息系统论,这种观点认为会计是一种处理数据或提供信息的方法或技术,它突出了会计的性质和会计反映的职能。

二、会计的职能

会计管理是通过会计的职能来实现的。会计的职能就是会计在经济管理中所具有的功能。会计的基本职能可以概括为以下两个方面:一是会计核算;二是会计监督。也就是说,无论在什么样的社会形态下,对生产过程中发生的各种经济活动进行管理,都是通过核算和监督来完成的。

(一) 会计的核算职能

会计的核算职能,亦称会计的反映职能。会计核算贯穿于经济活动的全过程。从核算的时间过程看,它既包括事后的核算,也包括事前、事中的核算;从核算的内容看,它既包括记账、算账、报账,又包括预测、分析和考核。

从会计工作的现状看,会计核算的职能主要是从数量方面综合反映企业单位已经发生或已经完成的各项经济活动,即事后核算。它是会计最基础的工作。记账、算账、报账是会计执行事后核算职能的主要形式。它把个别的、大量的经济业务,通过记录、分类、计算、汇总,转化为一系列经济信息,使其正确、综合地反映企业单位的经济活动过程和结果,为经营管理提供数据资料。

随着社会生产的发展,经济活动日趋复杂,在经济管理上就需要加强计划性和

预见性。因此,会计核算职能不仅仅是对经济活动进行事后反映,而且还要进行事前和事中核算。事前核算的主要形式是进行预测,参与计划与决策;而事中核算主要是对经济活动进行控制。惟其如此,才能为经济管理提供更多的数据资料,更好地发挥会计在经济管理工作中的职能作用。

(二) 会计的监督职能

会计的监督职能是对经济活动的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的有效控制。任何企业的经济活动都是按照一定的目的和要求进行的,为了使经济活动按照规定的要求达到预期的目的,就必须进行会计监督。

会计的监督职能,一方面通过对凭证等有关会计资料的审核进行事前监督,审查所反映出的经济活动的内容是否合法合理、真实可靠,是否符合经济法规、财务制度的规定,可以及时发现问题。另一方面,还要对会计所反映的经济活动情况及有关数据资料加以检查和分析,进行事中监督和事后监督。通过事中和事后监督,可以确保财产物资的安全完整,防止贪污、浪费现象的发生,对已经出现的问题,便于及时采取相关措施进行处理。

会计的核算和监督职能是密切相关、不可分割的。如果会计管理没有可靠、充分、完整的会计核算资料,监督就失去了客观依据,监督就不可能顺利进行,甚至就不能进行。因此,核算是监督的基础;反之,如果没有科学、严格的会计监督,核算的真正作用就难以发挥,核算过程和结果的准确性、真实性以及合法性、合理性就得不到保证,因此,监督又是核算的继续。

核算和监督是会计最基本的职能,它可以体现会计的本质特征。20世纪80年代以后,我国会计界对会计职能有多种提法,可以认为它们都是从基本职能中派生出来的。会计的职能并不是一成不变的,随着经济的发展和管理的需要,传统的职能会得到不断的充实,新的职能将会不断出现。但就会计总体而言,基本职能是不会变化的。因为严格说来,基本职能变化之后,性质也会随之变化,原有的职能活动事实上已经不存在了。

三、会计的特点

(一) 会计以货币计量为基本形式

会计从一开始,就是用来计量经济事项的,其计量单位有货币尺度、实物尺度和劳动尺度,这些不同的计量单位是不能相加和汇总的。但由于货币尺度具有综合的特性,所以,会计只能利用具有一般等价物的货币尺度来计量。当然货币计量尺

度是以实物尺度和劳动尺度为基础的，因而，会计除运用货币计量尺度外，必要时还须辅以实物尺度和劳动尺度。

（二）会计核算具有完整性、连续性和系统性

完整性是指对所有的会计事项进行计量、记录、报告，不能有遗漏；连续性是指计量、记录、报告要连续进行，不能中断；系统性是指运用科学的方法对经济业务进行分类、记录、汇总，即对会计资料进行加工处理，使会计资料成为一个有序的整体。

四、会计的对象

会计的对象是指会计核算和监督的内容，即通过价值形式表现的有关社会再生产过程中的生产、交换、分配、消费等方面的经济活动。不同的经济组织，会计的具体对象也有所区别。

就工业企业而言，它们的主要活动是从事产品的生产，同时进行与生产有关的购销活动，如购进生产所需的原材料、辅助材料、燃料、低值易耗品等劳动对象，通过生产制成产品，然后通过销售活动出售其产品。此外，还要进行产品的分配活动，即将通过出售产品所实现的产品销售收入价值，依照国家规定进行初次分配。首先是用来补偿在生产和销售活动中的物化劳动和活劳动的耗费，以确保再生产过程的顺利进行。对剩余部分，即以收抵支的盈余，要按照国家规定在国家和企业之间进行分配。

就商品流通企业而言，它们的主要活动是组织商品流通，把工、农业等生产企业生产出来的产品，通过买卖的方式，由生产领域转移到消费领域，最终实现产品的价值。商品流通企业与工业企业一样也要将盈余按照国家规定进行分配。

各企业单位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的活动，有许多共同之处，并且需要通过各种价值形式来进行核算。为了便于计量、记录和报告，以及适应不同会计主体要求，还要利用会计要素的形式，使会计对象更加具体化。只有通过会计要素，才能使会计对象和会计凭证、账簿、报表具体联系起来，使会计信息更好地反映会计主体经营活动的特点。

五、会计的目标

会计的目标，有时也称为会计的目的，通常是指会计资料的使用者对会计的总体要求。会计的目标决定着会计工作的导向，决定着会计的程序、方法、体系和会计工作的组织，因此是会计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十分关注的一个重大问题，也

是当今世界各国会计理论界讨论研究的热点问题之一。

会计的目标决定于会计资料使用者的要求,但也要受到会计对象、会计职能的制约,人们不可能离开会计的对象和职能来提要求;同时在不同国家之间,会计的目标还要受经济环境的制约,受到经济管理体制的影响。我国《企业会计准则》明确规定:会计信息应当符合国家宏观经济管理的要求,满足有关各方了解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需要,满足企业加强内部经营管理的需要,这也就是会计的目标所在。我国会计准则所规定的会计目标与其他国家相比是大同小异的。这是因为,会计资料的使用者、会计的对象、会计的职能,在世界各国基本上是一致的。但是,我国会计准则规定的会计目标与其他国家也有一定的差异,其中主要的差异是国家宏观经济管理对会计的要求大于其他国家。这是由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所决定的。

第二节 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与一般原则

一、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

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亦称会计假设,是对会计核算工作赖以存在的条件所作的基本设定,是会计指导规范体系中的最高层次。会计假设是对某些未被确定认识的事物,根据客观的、正常的情况或趋势所作的合乎逻辑的判断,是对会计活动基本经验的高度总结和理论概括。就会计核算而言,具有相当普遍的适用性。会计假设来源于会计实践,但又高于实践,从会计核算的意义上说,是会计实践的最一般规律,会计的确认、计量和报告都不能不考虑并运用这些基本的会计假设。

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应包括对会计核算的空间范围、时间特征、计量手段、计量基础等方面的设定。我国《企业会计准则》中阐明的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已包括这些内容,具体为会计主体、持续经营、会计分期和货币计量四项。

(一) 会计主体

会计主体或称会计实体,是指会计工作为其服务的特定单位或组织。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是由各项具体的经济活动所构成的,而每项经济活动都与其他有关经济活动相联系,企业本身的经济活动也总是与其他企业或单位的经济活动相联系。企业的会计核算工作,依据企业准则规定,只能以自身发生的生产经营活动为对象,核算反映本身的生产经营活动。

会计主体设定会计核算的空间范围。它要求会计核算应当区分自身的经济活动和其他企业单位的经济活动,区分企业的经济活动和企业投资者的经济活动,从而使会计所提供的信息具有相关性,正确地反映企业的资产、权益和经营情况。也正是因为确定了会计核算的范围,企业的投资者、债权人才可能从会计记录和会计报表中得到有价值的会计信息。

会计主体的存在形式是多种多样的,企业是典型的会计主体,企业内部的独立核算单位也是会计主体,若干个企业进行联合经营的企业集团也是会计主体。但无论属于哪一种情况,凡是会计主体,都应当能够独立编制会计报表和独立提供该主体的会计信息。

(二) 持续经营

持续经营是指会计主体的生产经营活动将会无限期地延续下去,也就是说,在可预见的将来,该主体不会进行停业清算。

只有在持续经营的前提下,企业的会计处理方法才能保持稳定,企业的会计记录和会计报表才能真实、可靠。也就是说,企业只有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才便于按照资产的经济使用寿命来确定其价值转移形式,也才有可能依照各种约定的条件来偿还企业的债务。如果没有规定持续经营的前提条件,一些公认的会计处理方法,如折旧、摊销及某些损益项目的递延等都将缺乏存在的基础,从而使这些公认的会计处理方法无法采用。而在清算的情况下,资产的价值必须按照进行清算时实际变现的价值来计算,负债必须按照资产变现后的实际负担能力来清偿。因此,在企业进行清算的情况下,其会计核算不能采用建立在持续经营前提基础上的会计处理方法。反之,每一会计主体在正常情况下进行生产经营,必须以能持续经营下去为前提,而不应该建立在各主体关、停、并、转的基础之上。

(三) 会计分期

持续经营是没有时间限制的,为了核算和监督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正确计算企业的成本费用和实现的财务成果,必须有明确的时间和期限。否则,这一切就不可能实现,会计的职能作用也就得不到发挥。因此,在持续经营的前提下,又需要把企业川流不息的经营活动过程人为地划分为若干相等的周期,以便定期地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这种人为设定的分期,就是会计期间。

企业通常是以一年作为划分会计期间的标准,在某些国家或某些行业中,也可以考虑经营周期,以长于或短于一年的时间作为会计期间。以一年为会计期间的称为会计年度。会计年度可以等同于日历年度,也可以从某一日开始至次年同一日止

为一个会计年度。我国会计准则规定：我国企业的会计期间按日历年度划分为一个会计年度，即从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每一会计年度还具体划分为季度、月份等更短的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的划分对于确定会计核算程序和方法具有极其重要的作用。由于有了会计期间，才产生了本期与非本期的区别；由于有了本期与非本期的区别，才产生了权责发生制和收付实现制，才使不同类型的会计主体有了统一的会计处理标准。

会计期间的划分，使企业连续不断的经营活动划分为若干个较短的会计期间，有利于企业及时结算账目，编制会计报表，能够及时满足企业内部加强经营管理及对其他有关方面进行决策的需要。

（四）货币计量

货币计量是指企业在会计核算过程中以货币为统一计量单位，来记录、核算企业的生产经营情况。

社会经济发展的情况不同，所采用的会计计量尺度也会相应不同。在商品经济条件下，货币是商品的一般等价物，因此，会计核算就必然选择货币作为其计量尺度，以货币形式来反映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全过程。但是，应用货币单位作为会计的统一计量手段，又必然要引申出一个实质性的假说，即假定货币本身的价值是稳定不变的。在正常条件下，这个假定是必要的，而且基本上也能成立。所谓在正常情况下，是指不存在通货膨胀或通货紧缩的条件下，处于这种条件的货币，其币值虽然也可能发生变动，但从长远看来，其变化就有可能相互抵消，因而可以不予考虑，而假定其固定不变。

在我国，由于人民币是国家法定货币，在我国境内具有广泛的流通性。因此，我国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会计核算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业务收支以外币为主的单位，也可以选定某种外币作为记账本位币，但是编制的会计报表应当折算为人民币反映。

二、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

会计原则是人们对会计活动内在一般规律的理性认识，使之能动地指导和规范日常会计实践。因此，会计原则是介于会计理论和会计实务之间的桥梁。会计的基本规律和基本原理正是通过会计原则来指导会计实务的。尽管至今国内外会计学界对会计原则的表述不一，然而，会计原则对会计实务的指导作用，是人们对会计原则最为根本的、共同的认识。从这一认识出发，会计原则对会计实务所发挥的仅是一般性的指导作用，而不涉及具体的会计程序和方法，所以，又称为一般会计原

则。虽然会计核算一般原则的提出和运用起源于一些发达国家,我们过去也没有明确提出一般会计原则,但是在我国的会计制度中,实际上已经不同程度地运用了这些会计一般原则。

我国传统的会计核算与国外的会计核算相比,存在不少差异,特别是对一些一般原则的运用上存在差异。随着我国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和市场经济的发展,其中的一部分差异将会逐步消除,但由于国情不同,总还会有一些差异存在,这是难以避免的。本着既照顾本国的会计特点和习惯,又推进会计信息可比性和国际化的原则,在借鉴了西方国家会计原则精华的基础上,我国《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规定了十三条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具体可以分为以下三类:

(一) 会计信息质量方面的一般原则

1. 客观性原则

客观性原则是指会计核算必须以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及证明经济业务发生的合法凭证为依据,如实反映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做到内容真实、数字准确、资料可靠。

客观性是对会计核算工作和会计信息的基本质量要求。如果会计数据不能真实、客观地反映企业经济活动的实际情况,势必无法满足各有关方面的要求。如果会计提供虚假和歪曲的会计信息,不仅不能发挥会计应有的作用,而且还将导致经济决策失误。但应当强调的是,会计作为一种“观念的总结”工作,在理论上是不可能真正完全客观的,可以说任何经过会计处理的信息,都已是带有主观痕迹的信息。因此,客观性往往被理解成会计核算的合法性、公证性及可验证性。

2. 相关性原则

相关性原则是指会计核算信息必须满足宏观经济管理的需要,满足各有关方面了解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需要,满足企业加强内部经营管理的需要。

相关性原则可以从以下两个方面加以理解:一是企业所提供的会计信息均为相关利益人所需要;二是会计信息应形成一个完整的系统,从而能提供相关利益人所需要的各种重要的会计信息。

3. 可比性原则

可比性原则是指会计核算必须符合国家的统一规定,提供相互可比的会计核算资料。

可比性原则体现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必然要求。我国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除按照市场经济的客观规律运行之外,国家仍然有必要利用会计核算等方面所提供的信息,对整个国民经济进行宏观管理和调控。这就要求会计核算必须按照国

家的统一规定进行,所有企业单位的会计核算都必须建立在相互可比的基础上,使其提供的会计核算资料和数据便于比较、分析和汇总,以满足国民经济宏观调控的需要。

4. 一贯性原则

一贯性原则就是要求企业采用的会计处理方法和处理程序前后各期尽可能保持一致,以便于不同时期的纵向比较。

一贯性原则有利于提高会计信息的使用价值,同时,一贯性原则要求前后各期保持对比关系,不得随意变更已采用的会计程序和方法,可以制约和防止会计主体通过变更会计程序和方法,人为地操纵成本、利润等会计指标,粉饰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但是企业在确有必要变更会计处理方法时,应当将变更的情况和原因以及对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在会计报告中说明。

与可比性原则要求不同的是:一贯性是对某一会计主体而言,强调的是同一个企业在不同会计期间的会计处理方法应是连贯一致的;而可比性,主要是对不同企业而言,即各企业所遵循的会计核算原则和方法应当一致,使得提供的会计信息相互可比。

5. 及时性原则

及时性原则是指会计核算工作要讲究时效,要求会计业务的处理必须及时进行,以便于会计信息的及时利用。

任何信息的使用价值不仅要求其真实可靠,而且还在于必须保证时效,在信息的使用者需要使用时,能及时提供给使用者使用。为达到及时性的要求,发挥会计信息的重大作用,需要强调以下三点:一是要通过有关方法和渠道及时收集和取得会计信息;二是要对所获得的会计信息迅速进行加工整理;三是要把加工整理后的信息及时传递给有关方面的使用者。

6. 明晰性原则

明晰性原则是指会计记录和会计报表应当清晰明了,便于理解和使用。

在会计核算中坚持明晰性原则,有利于会计信息的使用者准确、完整地把握会计信息所要说明的内容,从而充分发挥会计信息的作用。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不断发展,会计信息的使用者也越来越广泛,不仅包括国家有关行政管理部门,而且还包括社会上广大的信息使用者。特别是随着股份制经济的日益发展,社会上会计信息的使用者越来越多。若会计信息不能达到清晰明了的要求,必然影响相关利益人对企业情况准确、完整地把握,最终会在一定程度上妨碍企业正常的经济关系。

（二）会计要素确认、计量方面的一般原则

1. 权责发生制原则

权责发生制原则亦称应计制或应收应付制，它是以收入和费用是否已发生为标准来确定本期收入和支出的一项原则。其基本内容是：凡是当期已经实现的收入和已经发生或应负担的费用，无论款项是否收付，都应作为当期的收入和费用处理；凡是不属于当期的收入和费用，即使款项已经在当期收付，都不应当作为当期的收入和费用处理。

2. 配比原则

配比原则是指营业收入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费用应相互配合，亦称各项收入与其相关联的成本、费用应当在同一会计期间内进行确认、计量、记录和报告。

配比原则的核心就是确定营业收入与成本费用之间的因果关系，也就是企业耗费一定的资源，必然会带来一定的收入，而收入的获得又是与一定的资源耗费相联系的，我们就是根据这种因果来正确计算企业各期损益的。

3. 历史成本原则

历史成本原则是指企业的各种资产应当按照取得或购建时发生的实际成本进行核算。所谓实际成本，是指通过购买、制造而取得此财产时所付出的全部价值。实际成本核算原则要求对企业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等项的计量应当基于经济业务的实际交易价格或成本，而不考虑随后市场价格变动的影响。按照历史成本原则进行计量，有助于各项资产、负债项目的确认和计量结果的检查和控制；同时，按照历史成本原则进行核算，也使收入与费用的配合建立在实际交易的基础上，使会计核算和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

4. 划分收益性支出与资本性支出原则

划分收益性支出与资本性支出是指会计核算应当严格区分收益性支出与资本性支出的界限，以正确计算企业的当期损益。

所谓收益性支出，是指该项支出发生是为了取得本期收益，即仅仅与本期收益的取得有关；所谓资本性支出，是指不仅为了取得本期收益而发生的支出，同时该支出的发生还有助于以后会计期间收益的形成。

（三）会计修正方面的一般原则

1. 谨慎性原则

谨慎性原则是西方会计中稳健性原则的有保留运用。其基本含义是指在会计核算中以一种谨慎的态度去处理会计事项，即对资产和收益不要高估，对负债、费

用、损失不要低估，以减少企业的经营风险。

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企业不可避免地会遇到各种各样的风险。比如，企业应收账款由于债务人破产等原因无法收回，机器设备等资产由于技术进步提前报废等。为了避免企业在损失发生时对其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严重影响，必须对其所面临的各种风险以及可能发生的损失和费用支出在事先作出合理预计。我国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企业可以采用后进先出法来进行存货计价，提取坏账准备、商品削价准备，有条件地实行加速折旧法等，就体现了谨慎性原则的要求。

2. 重要性原则

重要性原则是指在会计核算过程中对经济业务或会计事项应区分其重要程度，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和程序。具体地说，对于那些对企业的经济活动或会计信息的使用者相对重要的会计事项，应分别核算、分项反映，力求准确，并在会计报表中作重点说明；而对于那些次要的会计事项，在不影响会计信息真实性的情况下，则可适当简化会计核算手续，采用简便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合并反映。

对某项会计事项判断其重要性，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会计人员的职业判断。但一般来说，重要性可以从质和量两个方面进行判断。从性质方面讲，只要该会计事项发生就可能对决策有重大影响的，则属于具有重要性的事项；从数量方面讲，当某一会计事项的发生达到一定数量时则可能对决策产生影响，如某项资产价值达到总资产的5%时，一般认为其具有重要性，应当将其作为具有重要性的会计事项处理。

3. 实质重于形式原则

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要求企业应当按照交易或事项的经济实质进行会计核算，而不应当仅仅按照它们发生的法律形式作为会计核算的依据。

会计事项中常常会发生有些外在的法律形式与内在的经济实质不一致的现象，当这两者相背离时，会计的业务处理是偏重其经济实质而非法律形式。实质重于形式原则，体现了会计核算对经济实质的尊重，能够保证会计核算信息与客观事实相符，有利于会计信息使用者进行正确的决策。

第三节 会计核算方法

会计方法是指用以核算和监督会计对象，实现会计目标的方式、方法。会计方法将随着生产力的发展、经济管理水平的进步而不断完善和发展。根据传统的观点，会计分为会计核算、会计分析和会计检查三部分，因而会计的方法体系也由会